

白沙黎族自治县水务局文件

白沙黎族自治县水务局 关于对白沙黎族自治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 大会第三次会议代表建议第 45 号的答复

符海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给南开乡牙和村委会壮贺村维修农田水坝、硬化水利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壮贺村农田部分水坝坝头及干渠支干维修由农业农村局进行安排处置。

二、水库建设及水利灌溉主渠道以及一级干渠硬化维修建设由水务部门进行处置。

三、小型水坝使用权、管理权由属地政府统一管理使用。水坝的毁坏维修经费应由属地政府出资进行维护维修，在资金上给予安排。经我局会议讨论决定统一打包立项，统一谋划逐步实施。

以上答复，不妥之处，请批评指正！

白沙黎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3年6月21日

分管领导及联系方式：冼世川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13976515177

抄送：县人大办公室、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查室